附件2

**商水县加快农产品上行工作措施**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农村电子商务加快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商水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县创建实施方案》和《商水县加快农村电商发展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农村电商发展实际，特制订农产品上行实施方案。

一、总体思路

依托商水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推动城乡居民创新、创业、创收，促进农特产品上行，带动农村经济发展，完善农村现代商贸流通体系。通过“一个中心、两大体系、三个服务、四大保障”，打造基本成熟的“互联网+县域特色经济”的新业态。“一个中心”即以“农产品上行”为中心；“两大体系”即打造“品牌体系、营销体系”，吸引并培育电商人才，挖掘打造本地产品；“三个服务”即建立“品牌培育服务、电商公共服务、平台运营服务”三大服务体系，优化商水县本地电子商务创新创业运行环境；“四大保障”即强化“市场主体培育保障、电商人才培训保障、电商品牌培养推广保障、政策支撑保障”，让农村电商发展惠及更多重点贫困村和贫困户。

二、基本原则

（一）市场主导，政府扶持。坚持市场主导原则，加强示范引导、统筹协调、政策支持和环境改善。成立农特产品上行工作领导小组，充分调动农业、畜牧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业、供销、邮政、通信等行业广泛参与和支持农产品上行的积极性，建立政府与企业间的良性互动机制。

（二）统筹规划，创新发展。坚持规划先行原则，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建立和完善农村商务信息应用和共享机制，实现互联互通和资源共享。围绕“农产品进城”和“工业品下乡”两个关键点，不断完善体制机制，整合内外资源，打通上下行通道，着力推进农产品上行，加快脱贫攻坚步伐。

（三）突出特色，重点培育。坚持突出特色原则，重点培育具有地方特色和区域优势的产业。充分发挥我县有黑色农庄黑五谷系列、邓城猪蹄、周家口牛肉、渔网编织、练集变蛋、张明辣椒、胡吉粉条、平店玫瑰等特色产业（品）特色产业优势，做好“富硒”、“绿色”“有机”等文章，完善产业链，打造生态圈，大力培育和帮扶农业龙头企业扩大网商规模，优先选择农民急需、受益面广、竞争优势明显的行业和产品为主打，取得突破后在全县范围内以点带面、全面推广。

三、目标任务

**1、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农业标准、技术服务、农特产品质检及认证体系，建立追溯管理运行制度，搭建和使用信息化追溯平台，加强对农特产品生产及流通全过程的监督管理。强化市场准入，严格把好农特产品入市交易关，形成完善的农特产品安全质量保证体系。扶持我县各类产品的品牌培育工作，对年度内取得公共品牌、SC、无公害、绿色、有机、国家地理标志等认证的经营主体，依据《商水县扶持电子商务产业发展促进办法》分别给予资金补贴。（牵头单位：商务办；配合单位：农牧局、市场监督管理局）

**2、农产品电子商务营销服务体系建设。**以县级农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为载体，整合县域资源，建立健全电子商务营销服务体系，提供农特产品品牌策划、包装设计、视频拍摄、代运营、运营推广、第三方平台对接、分销体系建设等服务（政策扶持阶段为免费服务），实现农特产品存得住、运得出、卖得掉、赚得到。

（1）重点打造“商善若水”品牌建设。利用淘宝、京东、天猫、邮乐购、寻秦集、公益中国等电商平台开设“商水特色馆”，引导和鼓励本地龙头企业、个人店铺、农民专业合作社、特色农产品生产加工企业线上线下同时销售，并促进农产品包装、冷藏、追溯、销售体系整体建设。

（2）依托政府部门、行业协会等组织的信息和资源优势同采同销，搭建流通平台，促成农特产品线上线下大宗交易。

（3）依托村级服务站挖掘农特产品集中上行销售，村级电子商务服务站实现县域内中心村服务站全覆盖，并培训人员承担本村农产品信息的收集、整理、分析、销售等上行工作和商品下行工作。

（4）鼓励县域内农业龙头企业和电商企业建立合作，推广“农业龙头企业优质产品+实力电商企业销售渠道”模式，发挥各自优势，强强联合，加快农产品上行。

（5）积极推进物流体系建设，公开招标确定与政府合作的物流公司，来完善和解决县域内电商上下行问题。以政府解决核心问题来吸引更多农特产品种植大户，并促进我县脱贫攻坚工作开展。

（6）积极探索跨境农村电商发展方式，培训一批跨境电商人才，鼓励企业建立农特产品进出口交易网店，同时在产品丰富、适宜电商销售的乡镇开展跨境电商业务。鼓励各类市场经营主体积极开展网络零售交易，推广“实体店+网店”创业模式，转变经营方式。

**3、旅游电子商务销售体系建设。**加快组织旅游电子商务方面的应用，通过自主搭建旅游电子商务平台和入驻第三方旅游电子商务平台的方式，构建集景点门票购买、景点介绍、租车、农特产品购买、住宿、餐饮等多元化服务功能为一体的旅游电子商务服务体系，为旅游休闲之都建设注入新的活力。

**4、电商创业者孵化体系建设。**充分发挥商务、农业、人社、邮政、供销、团县委、妇联等部门作用，形成合力，支持各类有志从事电子商务的人群（城乡大学毕业生、待业青年、返乡务工人员、退伍军人、贫困人员、妇女以及具有一定劳动能力的残障人士等）进行创业、就业，壮大农产品上行创业从业群体。

**5、农特产品品牌体系建设。**加快实施农产品品牌战略，创建名、优、新、特农产品品牌。大力推进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认证“三品一标”工程建设，把“三品一标”和农产品公共品牌列入品牌创建重点，积极申报绿色农产品和实施原产地保护，扩大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加强农产品质量管理，建立健全农产品质量标准体系和认证管理制度，大力推行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做到质量有标准、生产有规程、产品有标志、市场有监测。整合县内名、特、优农产品资源，建立产品资源库，着力推介黑色农庄黑五谷系列、邓城猪蹄、周家口牛肉、渔网编织、练集变蛋、张明辣椒、胡吉粉条等有品牌、有包装、有规模、有市场的商水特色农产品，供电子商务创业者进行网上销售。

**6、农产品上行推广体系建设。**充分利用好农高会、招商会、展销会等平台，打造良好区域公共品牌形象，并利用媒体广告、网络营销、专题报道以及公共关系等多种促销手段，进行县域公共品牌宣传，提高公众对商水本地品牌形象的认知度和美誉度。同时还要重视现代物流新业态，广泛运用现代配送体系、电子商务等方式，开展网上展示和网上洽谈，增强信息沟通，搞好产销对接，以区域公共品牌的有效运作不断提升品牌价值，扩大知名度。

四、上行实施方案各单位主要职责

**1.商务局：**负责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负责推动县级仓储中心建设；负责推进企业间农产品电子商务交易、网络零售、团购、电子商务服务业等业态发展；开展农产品上行交易数据统计、监测和分析，指导全县农产品农村电商发展；牵头推进各行业电子商务应用，牵头做好电子商务市场监管，协调配送、支付、技术、认证等配套行业发展；受理、审核电子商务产业发展扶持政策资金；负责做好农产品上行工作的日常管理、项目申报、综合协调和电子商务的推广培训等工作；协助推进农产品上行的其他工作。

**2.农业局：**负责做好全县果品企业、冷库、农民合作社电子商务的规范指导、推广技术指导和扶持培育工作；负责农产品从种植环节到进入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全县农特产品的品牌培育推广工作，协助推进农产品上行的其他工作。

**3.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做好对涉农电子商务企业（网店）的登记、公共品牌品牌注册建设工作；负责网络商品交易和服务的市场监管，查处网络商品交易和服务的各类不正当竞争、公共品牌侵权、假冒伪劣等违法行为；负责组织对商品质量的监督检查，组织协调依法查处生产和经销假冒伪劣商品等违法行为。加强和企业的沟通联系，及时帮助解决其发展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协助推进农产品上行的其他工作。

**4.旅游局：**加快组织旅游电子商务方面的应用，通过自主搭建旅游电子商务平台和入驻第三方旅游电子商务平台的方式，构建集景点门票购买、景点介绍、租车、旅游纪念品购买、住宿、餐饮等多元化服务功能为一体的旅游电子商务服务体系，为旅游休闲之都建设注入新的活力；协助推进农产品上行的其他工作。

**5.供销社：**牵头推进供销行业电子商务应用，利用网络平台加快信息化改造，整合推动农产品上行工作;协调推进农产品流通和农资经营电子商务建设；协助推进农产品上行的其他工作。

**6.宣传部：**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和有效形式，普及电子商务知识，广泛宣传报道农产品电子商务示范企业和典型人物，提升示范效益，营造良好的商水县电子商务进农村工作发展氛围；及时宣传报道全县农村电商发展最新动态和重大成就；协助推进农产品上行的其他工作。

**7.团县委：**引导各级团组织和广大团员青年参与电子商务进行创业、就业，壮大农产品上行创业从业群体；协助推进农产品上行的其他工作。

**8.人社局：**加强电子商务产业发展急需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和经营管理人才的培养与交流；组织、指导青年网商创业及电子商务培训；负责职业技能考核、鉴定和发证工作；引进电子商务领军人才和团队；协助推进农产品上行的其他工作。

**9.县妇联：**负责发动全县广大妇女积极参与农产品电子商务应用并组织参加相关培训。协助推进农产品上行的其他工作。

**10.邮政局：**新建县级物流仓储服务中心，推进物流快递服务业与电子商务协同发展；协助推进农村电子商务服务网络体系建设;协助推进农产品上行的其他工作。

**11.扶贫办：**负责组织各驻村工作队人员承担本村农产品信息的收集和对外宣传等工作；负责协助电商进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对本村电商服务站人员、场所进行筛选认定；负责通过电商培训、引导贫困村、贫困户、农村富余劳动力围绕农产品上行工作进行就业、创业；协助推进农产品上行的其他工作。

**12.各乡镇人民政府：**主要负责本辖区农产品上行的组织、宣传、协调、服务、推进和监管工作；协助推进农产品上行的其他工作。

五、保障机制

（一）加强领导，统筹协调推进

各乡镇（场、办）及县直各部门要高度重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统筹协调解决农产品上行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二）强化宣传，发挥示范带动

加大农产品上行宣传力度，推动社会各界关注支持农产品上行和农村农村电商发展。发挥示范带动作用，树立典型，营造良好氛围。

（三）完善机制，强化考核监督

将农产品上行纳入农村电子商务工作考核体系，考核办会同电子商务进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定期对乡镇和部门完成情况进行督查考核并通报，集聚乡镇和部门力量，扎实推进农产品上行工作，务求取得实效。